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19-35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浩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华生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岳晓阳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781,562,510.02	10,511,662,887.84	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09,542,516.37	3,769,021,285.04	6.3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20,044,163.51	4.89%	8,383,381,001.05	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930,795.37	202.92%	160,505,954.66	-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26,249.95	32.86%	109,956,467.65	-3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33,414,134.18	-342.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07	203.96%	0.2058	-6.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07	203.96%	0.2058	-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0%	0.39%	4.01%	-0.6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942.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40,795.7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385,612.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3,892,506.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34,184.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90,147.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03,153.06	
合计	50,549,487.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0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00%	296,390,467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4.75%	37,054,381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盈升金衍同丰6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4.64%	36,211,137	0	无质押或冻结	0
西安顺时来百货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6%	35,588,059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其他	1.97%	15,391,297	0	无质押或冻结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2%	12,598,200	0	无质押或冻结	0
昝圣达	境内自然人	1.35%	10,490,000	0	无质押或冻结	0
方永中	境内自然人	0.49%	3,852,528	0	无质押或冻结	0
颐和银丰(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0%	3,152,900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彭朵花	境内自然人	0.38%	3,000,000	0	无质押或冻结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6,390,467	人民币普通股	296,390,467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7,054,381	人民币普通股	37,054,381
上海喜世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盈升金衍同丰6号私募投资基金	36,211,137	人民币普通股	36,211,137
西安顺时来百货有限公司	35,588,059	人民币普通股	35,588,059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15,391,297	人民币普通股	15,391,29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59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98,200
昝圣达	10,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90,000
方永中	3,852,528	人民币普通股	3,852,528
颐和银丰(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52,9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2,900
彭朵花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10名股东中,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合肥市国资委授权经营的国有独资公司;2.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昝圣达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490,000股,实际持有公司10,490,000股;公司股东彭朵花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000,000股,实际持有公司3,0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或本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23,969,437.82	85,939,141.81	44.25%	主要系应收客户款增加
预付账款	291,553,191.93	213,636,960.51	36.47%	主要系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34,348,008.08	117,863,069.17	13.99%	主要系备用金、保证金等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5,666,721.48	87,782,613.48	589.96%	主要系购地预付款
短期借款	210,000,000.00	160,000,000.00	31.25%	主要系增加贷款
应付职工薪酬	70,345,332.84	106,926,864.97	-34.21%	支付考核薪酬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998,184.09	93,500,000.00	51.87%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贷款增加
长期借款	426,566,200.00	268,511,784.09	58.86%	主要系增加贷款
税金及附加	135,366,178.19	102,925,618.86	31.52%	主要系本期房产交易计提税金,去年同期无此税金
财务费用	20,232,034.83	2,761,281.90	632.70%	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414,134.18	302,930,325.43	-342.11%	主要系本期房地产企业购买土地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10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淮南百大商厦有限公司原财务总监彭浩因涉嫌将面值总额约8600万元的预付卡盗出非法发行生效,且资金去向不明,被淮南市公安机关立案侦查,随后公安机关将彭浩抓捕归案。2018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的减值的要求,对本案涉及的2017年底淮南百大软件记录售卡金额与会计凭证记录的售卡回款差额8522.35万元全额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淮南市大通区人民法院印发《刑事判决书》【(2018)皖0402刑初215号】,对淮南百大原财务总监彭浩涉嫌挪用资金和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犯罪作出一审判决。有关该案件的具体进展情况请参阅公司于2019年8月2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25)。

2、2019年3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安徽乐普生担保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董事会决议,由我司持有全部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与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债权转让合同》,以975.82万元受让合肥建投拍得的海南乐普生债权资产(含安徽乐普生担保的债权)。合家福公司受让债权后向法院申请了对海南乐普生强制执行,2019年8月8日,合家福公司、安徽乐普生与海南乐普生、原股权转让方王义经过协商,就合家福公司申请执行海南乐普生案件达成和解,海南乐普生向合家福公司偿还款项1120万元,由王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免除安徽乐普生对合家福公司的连带清偿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到海南乐普生偿还的1120万元款项。有关受让该项担保债权的具体进展情况请参阅公司于2019年8月10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受让担保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28)。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同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及业务发展需求,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于2019年8月8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07月23日	详细内容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21)、《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
	2019年08月08日	详细内容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27)。
公司于2019年8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为进一步拓宽公司投资渠道,提高存量资金效益,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2019年08月16日	详细内容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29)、《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32)。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6,500	22,400	0
合计		76,500	22,4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 浩

2019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19-33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12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1人,董事会主席袁卫东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0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根据财政部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其中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号通知及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并将适用于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0月25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通讯表决票及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以上决议,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19-34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12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监事会主席袁卫东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0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16号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0月25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以上决议,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19—36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号通知及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并将适用于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2、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财会〔2019〕16号通知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号通知及附件的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新租赁准则和新金融准则等规定,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了“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等行项目,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2.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有关情况调整了部分项目,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分别增加了“专项储备”行项目和列项目。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修订,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高公司财务报告信息质量,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16号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9-75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金国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66,714,832.61	4,889,125,588.44	1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99,968,782.06	3,518,652,125.75	8.0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49,029,850.81	-2.21%	2,354,655,308.03	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730,902.61	16.41%	200,457,424.90	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850,324.24	-83.37%	102,627,203.19	-4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1,698,739.71	1,891.21%	192,192,003.20	209.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16.67%	0.28	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16.67%	0.26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	0.18%	5.59%	0.4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7,578,819.56	主要系当期收到的土地收储补偿款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83,706.99	主要系递延收益的摊销与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880,847.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992,256.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50,090.43	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844,514.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04.56	
合计	97,830,221.7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1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购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35%	182,050,800		质押	179,530,000
					冻结	182,050,800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1%	81,951,500		质押	22,000,000
金国清	境内自然人	3.42%	24,560,000	18,42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0%	18,700,42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8%	17,841,523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湖南轻盐创投定增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6%	6,918,22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6,351,600			
梁荣	境内自然人	0.74%	5,331,200			
汤耀光	境内自然人	0.68%	4,897,100			
刘迎	境内自然人	0.61%	4,349,362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购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82,05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050,800
安徽省宁国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81,951,500	人民币普通股	81,951,5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00,427	人民币普通股	18,700,42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841,523	人民币普通股	17,841,523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湖南轻盐创投定增资产管理计划	6,918,223	人民币普通股	6,918,22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00
金国清	6,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40,000
梁荣	5,3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5,331,200
汤耀光	4,897,100	人民币普通股	4,897,100
刘迎	4,349,362	人民币普通股	4,349,36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2016年10月21日,公司股东宁国农资公司与产业控股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宁国农资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产业控股司尔特无限售流通股17,953.00万股,占司尔特总股本的25%。2、金国清先生直接持有宁国农资公司30.38%的股权,为宁国农资公司第一大股东,宁国农资公司持有公司11.41%的股权;金国清先生还直接持有公司3.42%的股份,且自2003年9月至今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由此,宁国农资公司和金国清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3、未知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自然人梁荣通过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331,200股;2、自然人汤耀光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897,100股;3、自然人刘迎通过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161,1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19年9月30	2018年12月31	变动幅度	变动幅度说明
应收票据	21,747,378.70	103,183,060.63	-78.92%	主要系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96,355,947.18	97,891,039.39	100.59%	主要系赊销发货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5,986,060.73	15,747,014.33	192.03%	主要系部分土地收储款尚未收到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76,101,778.13	395,332,942.93	45.73%	主要系增加对贵州路发实业有限公司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889,979.93	14,680,887.87	89.97%	主要系募投项目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45,955,013.15	62,518,339.97	133.46%	主要系客户预付购货款增所致
应付债券	651,341,908.78	649,308.06	100213.23%	主要系发行可转债所致
利润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幅度说明
研发支出	73,332,394.58	46,993,260.23	56.05%	主要系公司对复合肥及有机肥研发项目研发投入所致
其他收益	16,383,706.99	9,330,047.93	75.60%	主要系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8,242,359.37	1,619,398.79	-608.98%	主要系被投资企业亏损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97,578,819.56	-219,816.94	44490.95%	主要系收到部分土地收储补偿款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627,203.19	173,957,732.19	-41.00%	主要系综合毛利率下降所致
现金流量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1-9月	变动幅度	变动幅度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192,003.20	-175,260,461.32	209.66%	主要系销售现金结算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863,117.79	125,207,195.77	109.94%	主要系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1,646,329.57	311,143,475.19	286.20%	主要系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7,122,619.32	518,613,439.41	76.84%	主要系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可转债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情况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二〇一七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224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8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年产65万吨新型肥料和40万吨土壤调理剂项目,促进公司生物有机肥等新型肥料规模化发展。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复合微生物肥装置、生物有机肥装置、有机-无机复合肥装置、氨基酸水溶肥装置、功能菌制备装置、氨基酸制备装置、土壤调理剂装置,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土地平整,正在进行厂房的建设。

2、关于梅林厂的灾后重建情况

公司及梅林厂全体员工齐心协力,不等不靠,在遭受洪灾后,精心组织,协调谋划,快速投入到抢灾复产工作之中。清理现场污泥杂物,设备修复更新,新原料采购运输,有条不紊进行。截止目前,梅林厂已基本恢复生产。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0.00	7,992,256.83	7,992,256.83	900,000,000.00	200,000,000.00	1,963,438.01	706,028,818.82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合计	0.00	7,992,256.83	7,992,256.83	900,000,000.00	200,000,000.00	1,963,438.01	706,028,818.82	--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70,000	70,000	0
合计		70,000	7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金国清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19-040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郁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惠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惠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